

首席评论

面对孩子睡眠权 请少些宣泄多些理性

□龙敏飞

近日,一份“家长因上学时间太早在班级微信群怼老师”的聊天记录引发热议,该家长在群内表示自家孩子“所有第一节早课不上”“睡到自然醒”。3月1日,上海市金山区教育局工作人员表示,他们已经联系了家长和学校,正在沟通协调此事。3月2日,有媒体致电涉事小学,一工作人员称此事已沟通解决好了。(3月4日《羊城晚报》)

关于教育之事,很多人都有自己的想法。对教育机制进行批评、质疑,进行解构,其实并不难。真正的难点是建构,如何建立起一个得到大多数人认可的教育机制。近日,一名家长在群里面发布的自己孩子“所有第一节早课不上”“睡到自然醒”的言论,引起极大的热议。有人认为,这是年轻家长对教育的“整顿”,这是大众的“嘴替”,但也有人认为,这般做法只是一种情绪宣泄,价值与意义并不大。仔细审视便可发现,这是一个关于孩子睡眠权之争的话题。

一方面,对家长来说,既然让孩子接受义务教育,就应该接纳相应的管理。学生什么时间开始上课、什么时候

放学、需要上课多长时间等内容,都属于公共决策,都有统一的规范和管理,任何学校或个人都无权改变。由此审视可知,想让自家孩子睡到自然醒,怼老师是没有用的,因为老师也只是执行环节的一个“链条”而已。更何况,质疑公共决策的合理性,也需要拿出科学的论证方案,而不是非理性的情绪宣泄。任何个体都不能脱离社会而存在,对接受义务教育的孩子和他们的家长而言,亦如此。

另一方面,解决孩子们的睡眠权问题,其实有很多种方案。这方面,教育部在2021年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》,其实规定得细致入微了。在睡眠时间上,这一《通知》明确,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应达到10小时,初中生应达到9小时,高中生应达到8小时;在具体开课时间上,《通知》亦明确,小学上午上课时间一般不早于8:20,中学一般不早于8:00。从时长和开课时间来看,只要家长们督促小学生在九点半之前入睡,保证10小时的睡眠时间,完全没有问题。那为何还有家长觉得累呢?主要是很多年轻家长生活习惯不好,自己喜欢熬夜,甚至带着孩子一起熬夜,晚上睡不着,白天起不

来成现实常态,最终不仅影响了自己,也影响了孩子。问题是自己的,没有必要转嫁给任何人。

孩子的睡眠权肯定需要保障,而出现问题需要的,也是平等的沟通,而非公开的怒怼。互联网时代,很多信息都是公开透明的,“公道自在人心”的道理也更加适用。这时候对家长们来说,需要比拼的不是谁的声音大、谁的举动更高调、谁更强势,而是谁的想法更符合社会发展规律、更契合大众认知。更何况,就算家长对上学时间有意见,也应该跟教育部门反馈,而不是跟班主任“生气”,如此本末倒置了。固然,这名家长的举动在一定范围内获得一定的“好评”,但若是换位思考一番,则会知道做好教育工作是非常繁琐复杂的事情,对家长们来说,还是要多些尊重、多些理解,如此才能构建起更加和睦的家校关系。

家长也好,老师也罢,在孩子的问题上其实有共同的目标,那就是把孩子们教育好、培养好,让他们成为对国家、对社会有用之人,既然如此,那就应该心平气和地进行探讨、沟通、交流,而不能让情绪宣泄掩盖了真问题。而这,正是此事带来的最大启示。

百姓看法

“盲盒社交”别成盲目社交



图/闵汝明

□李英锋

“找一群陌生人一起聚餐?”近日,一种名为“盲盒社交”的社交形式在网上吸引了不少年轻人参与。参与者介绍,“盲盒社交”的参与者彼此均为陌生人,活动中的同伴身份未知,有参与者表示在此类活动中结交了很多新朋友,但也有组织者坦言参与活动时遇到过有人不礼貌的行为。如同盲盒一样的不确定性,成为了此类社交的特点。(3月3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盲盒社交是盲盒营销的情感拓展版,能以其不确定性带给人们社交的新鲜感和惊喜感,且丰富了人们的社交选择,有助于人们拓宽社交渠道,提升社交效率,减轻熟人社交的压力。正常情况下,盲盒社交可在一定程度上优化人们的社交体验。对于初到一地或朋友较少的人而言,盲盒社交给参与者带来的帮助更为明显。

但盲盒社交也暗藏着不确定性的风险和隐患。与熟人社交不同的是,参与盲盒社交的人一开始都蒙着“盖头”,相互了解程度非常有限,而有些人可能有劣迹,可能动机不纯、心怀鬼胎,甚至可能有性骚扰、诈骗等违法犯罪意图。比如,据经常组织盲盒社交的网友王雪人反映,一名男子参加盲盒社交聚会“喝多”后,就骚扰现场的女孩子。这样的例子应该不是孤例。显然,盲盒社交交来的不一定是益友,也可能是损友;带来的不一定是惊喜,也可能是惊吓;“开”出来不一定是快乐,也可能是麻烦、痛苦或伤害。

所以,不管是组织者,还是参与者,都不能把盲盒社交当成盲目社交、冲动社交,而是应该保持必要的谨慎和理性。尤其是组织者,更应该承担更多的注意责任和安全管理责任。《民法典》明确:群众

性活动的组织者,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,造成他人损害的,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盲盒社交模式下的多人捉迷藏、扔飞盘、玩游戏、聚会等活动都具有群众性活动的属性,活动组织者应该对参与者的身份、健康状况以及场地、设施等提前进行了解、核实,制定安全保障预案,完善相关的安全保障措施、设施,拉出活动的负面清单,告知参与者相关活动的内容、风险、注意事项等,并可引导参与者对遵守活动规则、恪守法律和公序良俗底线、尊重其他参与者的权益等做出承诺。如在活动中出现危险情形、意外伤害情形或违法侵权情形,应立即采取停止活动、劝诫、警示、照顾可能出现危险的参与者、送医、报警、引导受害人维权、将违法侵权的参与者拉黑等有效措施进行应对、处置。

盲盒社交活动的参与者应承担自身安全的第一责任,在参加相关活动之前尽量多做“功课”,对相关活动信息多关注、研判,对活动组织者及活动内容多了解,多听听其他网友尤其是有经验的“老人”的意见;如其他朋友也有兴趣,可与朋友结伴参加盲盒社交活动;如果经过了解或评估,认为相关活动的风险系数较高,尽量不参加。在参加活动的过程中,如果感觉受到了冒犯,或者有权益受到侵害的危险,就应该退出,在留存相关证据的前提下,及时向活动的组织者反映,或者通过报警等方式求助、维权。

当然,盲盒社交是一种新生事物,有其发展的规律,也有其积极意义。社会对盲盒社交不能因噎废食,还是应该秉持建设性思维多观察,给予适度的宽容,给予一定的生存空间。相信,只要各方能够多一分理性,多做规范性、安全性考量,多付出一份责任,就能把盲盒社交导入健康有序的轨道,就能让盲盒社交释放更多的正能量。

第三只眼

面包店营销首先要守法 《反食品浪费法》必须牢记于心

□然玉

几十元一块的面包,上百元一份的吐司,几百元一个的蛋糕……近年来,“面包刺客”话题多次登上热搜。与此同时,有的烘焙门店一天丢弃的面包能装满一麻袋,有的报损率超过50%。记者近期在一些烘焙门店蹲点发现,部分商家采取高定价、大包装、填满货架等营销方式,导致报损率畸高,浪费严重。(3月4日中新社)

面包店的存货处理,原本是餐饮食品领域的专业经营课题,但近年来,与之相关的报道,却频频进入大众舆论场域。这显然不是偶然,而是有着很现实的背景。一方面,烘焙面包市场快速增长,各类连锁化、网红化面包店层出不穷、遍地开花,这种广覆盖和大体量,天然就意味着话题热度;另一方面,在《反食品浪费法》正式落地实施之后,对于与之相关的典型案例和高敏场景,媒体与网友也变得更为关注。由此,面包店频频因为“浪费”被推到风口浪尖,也就不难理解了。

此番,记者调查发现,不少面包店报损率居然超过50%,可谓触目惊心。所谓报损,是指部分未售出面包作为饲料处理,甚至相当多的门店就直接当垃圾扔掉……形成如此高的报损率,最直接的解释,当然就是“做得太多,卖得太少”。据介绍,很多面包店为“追求货架摆满带来的视觉冲击感”,习惯于疯狂堆货。而由于单品定价高、利润大,所以即便大量滞销、丢弃,也“有钱可赚”……业内人士的这番说辞看似颇能自圆其说,其实是非常可疑的。

倘若以经典的“成本——收益”的商业框架来审视,我们会发现,上述所提及的面包店的诸般操作,是极其反直觉、反常识的。“高溢价与高报损”并存的局面,并不具备天然的必然性、合理性。就改善财务状况的角度,降低耗损、减少成本,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把利润再推高。明知可为而不为,这里面无疑大有门道。

我们知道,近年来面包行业大兴“风投”“创业”之风,很多初创品牌为了做大市值、拿到更多投资,其首要目标并不是“马上赚钱”,而是快速拓店、上量、冲规模、上市。在这套游戏规则下,连锁化、网红化的面包店,很多并不太在意利润,而是想着打响品牌、培养消费习惯、提升市占率——风投资金就躺在账上,烧钱成为“使命驱动”,粗放式发展的阶段,自然是花钱如流水、大手大脚,浪费也是在所不惜——这种玩法,与传统夫妻店、个体户式的面包店,构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面包店,本是一个极其看重现金流和利润率的生意,但是在风投化、金融化之后,其最根本的商业逻辑发生了巨变。就此而言,要降低超高的报损率,从源头改变浪费现象,或许还是要从商业模式的自我反思入手。